

湖北省科学技术协会

鄂科协办〔2021〕18号

关于开展2021年度重点学术活动项目资助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全省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各高校科协：

为强化学术引领，进一步提升学术交流活动质量，促进学术繁荣和科技创新，2021年湖北省科协将继续组织实施重点学术活动项目资助，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项目类型

项目围绕科技、经济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学术交流与研讨，聚焦我省重点产业领域和各学科发展需要，重点支持面向产业开展的具有前瞻性、创新性和有影响的学术活动。2021年重点学术活动项目类型分为：“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”、“青

年科学家论坛”、“前沿高端学术交流活动”、“综合交叉类学术交流活动”等4个类型，各申报单位可依据《湖北省科协所属学会学术活动资助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鄂科协办〔2017〕46号）进行申报。

二、资助名额和资助标准

根据省科协2021年度重点学术活动项目财政预算安排，将通过专家评审的方式择优资助40个左右重点学术活动，资助标准分别为：

1. “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”，资助标准2万元/个；
2. “青年科学家论坛”，资助标准3万元/个；
3. “前沿高端学术交流活动”，资助标准5万元/个；
4. “综合交叉类学术交流活动”，资助标准10万元/个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项目的省级学会、高校科协须为学术活动的第一主办或第一承办单位。

（二）申报项目的省级学会必须上一年度年检合格。

（三）申报项目须在湖北省境内举办。

（四）每单位原则上申报1项，两个以上单位联合申报的项目须注明牵头单位。

（五）申报项目于2021年内启动并完成。

（六）未完成上年度省科协重点学术活动项目的单位不得申报2021年项目。

（七）获得资助的申报单位，需在活动结束后30天内，将活动

总结、签到表、3-5张活动照片、相关学术论文等体现活动成果的书面材料（一式一份）及电子版报送至省科协学会部。

四、申报办法

（一）实行网络申报，申报单位登陆“湖北学会服务网”或“湖北省科学技术协会官网”，点击“湖北省科协网上办事服务大厅”，进入“学会学术活动资助项目申报系统”，在线填写《重点学术活动经费资助申请表》，并上传活动实施方案及其他相关说明材料，确认信息无误后提交审核。

（二）网络申报审核通过后，申报单位下载打印纸质申请材料（一式一份），并加盖公章，报送至省科协学会部。

（三）网络申报时间为2021年3月22日至4月30日。纸质申报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21年5月10日。

省科协学会部联系人： 郑懿新 吴承谦

电话：027-87833023 027-87126465

省科协学会信息服务中心联系人：张长乐（技术支持）

电话：027-87813803

附件：重点学术活动经费资助申请表



附件

重点学术活动经费资助申请表

申请单位		联系人		电 话	
学术活动 名 称					
学术活动 类 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前沿高端学术交流活动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青年科学家论坛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综合交叉类学术交流活动		
主办单位					
协办单位					
承办单位					
时 间		地 点		规 模	
学术活动简介（目的、意义、内容、形式、报告人及活动预期成果等）					

申请单位简介（500 字内）			
申请经费	(万元)	自筹经费	(万元)
附件材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动实施方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相关说明材料		
申请单位 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
省科协 审批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

备注：申报单位须对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湖北省科协办公室

2021年3月19日印发
